

柿庄镇人民政府文件

柿政发〔2023〕34号

柿庄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《柿庄镇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行动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、各相关站所：

现将《柿庄镇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柿庄镇人民政府

2023年6月3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柿庄镇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 工作方案

为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深刻汲取宁夏银川“6·21”燃气爆炸事故教训，全面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县安全防范工作紧急视频会议精神，结合我镇实际，特制定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工作方案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指示精神，特别是宁夏银川“6·21”事故发生后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，深刻吸取事故教训，全面排查整治城镇燃气各环节安全风险隐患，要将安全隐患当做事故来对待，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红线意识，落实落细各方面安全生产责任，坚决堵漏洞、补短板、强弱项、抓提升，有效遏制各类事故的发生，为我镇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安全保障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为加强对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的领导，镇政府成立全镇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领导小组，组长由镇长担任，副组长由分管大安全的副镇长和分管住建工作的副镇长担

任，成员由各村、城建办、安监站、派出所、市场监管所、消防站等相关站所主要负责人担任，负责统筹做好全镇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镇城建办，办公室主任由城建办主任郭军利兼任，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。

三、整治范围

全镇从事燃气充装、运输等活动的企业以及晋城市盛华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柿庄分公司（以下简称盛华达公司）、各类燃气用户，燃气器具生产销售安装单位。

四、职责分工

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、公安部、交通运输部、商务部、应急部、市场监管总局等6部委《关于加强瓶装液化石油气安全管理的指导意见》精神，按照“管行业必须管安全”和“谁审批、谁监管、谁负责安全”的原则，结合县城镇燃气安全生产专委会方案，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如下：

（一）镇城建办：加强对盛华达公司安全状况的监督检查，督促该公司开展自查、加强入户安检和安全宣传；督促该公司持续开展老旧管网更新改造，积极推进瓶装液化石油气标准化建设工作，严厉查处违反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的企业。

（二）市场监管所：负责对燃气器具、燃气泄漏报警器及配件等产品质量和属于特种设备的燃气储罐、气瓶等压力容器进行监督检查，依法打击非法违法充装行为；组织餐饮行业开展燃气使用安全自查，建立用气场所台账，加强对餐饮行业用气安全情

况监督检查，督促规范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，落实有关安全防范措施。

(三)镇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站：加强对从事燃气运输的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企业和车辆的监管，依法打击违法运输燃气的企业和车辆。

(四)镇安监站：对燃气生产过程实施安全监督管理，配合上级部门依法组织指导燃气行业生产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，监督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，参与事故应急救援。

(五)消防站：依法对盛华达公司遵守消防法规、技术标准情况和公共场所的消防安全开展监督检查，配合上级部门组织开展事故应急救援。

(六)派出所：配合相关站所开展瓶装液化石油气整治。

(七)政府机关及学校、卫生院等站所：负责各自区域使用燃气的安全管理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。

(八)属地职责：各村要认真履行属地责任，统筹做好本村排查整治行动。

五、整治内容

(一)燃气经营企业安全。一是深入排查企业是否严格落实主体责任，特别是在生产经营、安全管理、设施运行、安全责任制落实、规章制度建立、安全投入、硬件设施运行维护、设备检测、安全教育宣传、人员持证上岗、承包商和特殊作业安全管理、应急预案制定及应急演练等方面的运行情况。二是深入排查企业

是否对发现的各类安全隐患进行了彻底整改,对于存在重大隐患但无法立即整改的问题,是否有针对性地制定了整改方案,并明确责任人员、整改措施、完成时限。三是深入排查燃气经营企业是否充装非自有气瓶、翻新气瓶、超期未检气瓶、检验不合格或已判废未去功能化的气瓶,未建立实名制供气台账,未与非居民用户签订供用气合同,是否存在特种设备超期未检或检验不合格仍使用等行为。四是深入排查企业是否遵守消防法规和消防技术标准。(城建办、市场监管所、消防站等站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)

(二)燃气运输企业:重点排查整治不具备相应危险货物道路运输资质(资格)的车辆及人员从事燃气运输等。(镇交通运输管理站负责)

(三)餐饮场所等非居民用户:重点排查整治餐饮场所(特别是烧烤店)同一房间混合使用多种燃料、炭火与液化石油气或天然气混用;在公共用餐区域使用燃气直接加热或放置气瓶,擅自将气瓶间设置地下室或半地下室内;使用直排式热水器或热水器未安装直通室外的烟道;未规范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装置或报警装置功能失效,使用不合格的非金属连接软管,软管长度超过2米或私接“三通”;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可调节式液化石油气调压器,使用无熄火保护装置的燃气具;未明确燃气安全员,未开展用气人员教育培训;未建立安全管理制度,未在用气场所张贴燃气操作规程;未落实发生燃气泄漏立即关闭阀门、开窗通风、不开关电器、撤离现场、到室外拨打抢修报警电话等应急处置措

施。（各村、市场监管所及其他站所按照职责分工负责，盛华达公司具体负责）

（四）居民用户：重点排查整治管道用户未落实“三项强制措施”；瓶装气用户使用不合格的非金属连接软管，使用不符合国家标准的调压器，使用非法气瓶，用气场所位于地下室或半地下室，灶具无自动熄火保护装置，软管长度超过2米或私接“三通”，软管老化松动，软管穿越墙体、门窗、顶棚和地面等。（各村牵头，盛华达公司具体负责）

（五）燃气安全工程：加强全镇老旧燃气管网和设施更新改造工程，清理整治违章占压燃气管道，逐一排查燃气场站内储罐、泵、压缩机、管道等设施设备的安全运行情况，持续加强城市燃气管网巡线巡查，确保安全施工、安全运行。（镇城建办负责，盛华达公司具体负责）

六、工作安排

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自即日起至7月底结束，采取企业自查自改，各村、各相关站所按各自职责全面检查的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企业自查自改

盛华达公司要对照整治内容开展自查自改，全面辨识安全风险，落实安全防范措施。要对各类燃气场站、加气站、管网等设施的安全风险隐患和安全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彻底自查，对自查发现的问题隐患要建立隐患问题清单和整改清单，确保整改到位。

管道和瓶装燃气企业要建立用户实名制台账，对燃气用户进行一次全覆盖入户安检，逐一检查监测燃气设备设施，全面检查室内外管道、设施设备、燃气具、连接软管、气瓶、用气环境、用户安全设施等，与餐饮等用户签订安全供用气合同和安全用气承诺书，督促用户依规操作，落实安全用气措施。

餐饮场所等非居民用户要落实安全用气主体责任，与燃气供应企业签订安全供用气合同和安全用气承诺书，依法规范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并保证其正常使用，组织开展员工安全用气培训。全面细致检查气瓶、连接软管、燃气具、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等安全状况，发现隐患及时整改。

（二）全面排查

在企业自查自改的基础上，各村、各相关站所按各自职责分工，对辖区内燃气相关企业和各类用户进行全面排查，摸清底数、建立台账。对检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，要建立整改清单，责令限期整改；重大隐患和问题要进行挂牌督办，并责令企业严盯严守，必要时派专人盯守，坚决防止发生事故。

七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各村、各相关站所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，清醒认识抓好当前燃气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，将排查整治行动作为当前各项工作的首要任务，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，坚决扛起守牢燃气安全底线的政治责任。要按照本方案要求和各自职责，认真组织开展管辖范围内城镇燃气安全隐患排查整治行动，

全力推进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严格执法检查。各村、各相关站所要坚持违法违规零容忍、弄虚作假零容忍，严格执法检查，坚决查处各类违法违规行为。对使用燃气的餐饮场所等非居民用户未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的，坚决依法处罚；对存在重大隐患、不符合安全条件的餐饮场所，坚决按规定停止供应燃气，并落实安全防范措施；对因燃气企业入户检查不认真而导致的事故，坚决严格倒查燃气企业相关责任；对企业存在非法违法行为的，一律依法顶格处罚。严格执行刑法修正案（十一）有关规定，对危及公共安全的严重违法行为，要及时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（三）强化宣传引导。各村、各相关站所和盛华达公司要结合实际，采取针对性措施开展常态化的燃气安全宣传教育。要发动各村、网格员和志愿者全面深入开展燃气安全宣传和提醒，充分发挥各类媒体特别是新媒体作用，普及燃气安全使用和应急处置知识，防范操作不当引发事故。要鼓励群众举报使用无二维码标识、超期、报废气瓶等身边的燃气安全隐患，对核查属实的要依规给予奖励。

附件：1. 柿庄镇非居民用气排查登记表

2. 柿庄镇居民用液化气排查登记表

附件 2

柿庄镇居民用液化气排查登记表

用户	地址	用气类型	存在隐患	整改措施及时间	责任人签字	联系电话	备注

包村人员签字：

村级负责人签字：

